

汕尾市财政局文件

汕财农〔2019〕10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的通知

有关县(市、区)财政局，市水务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18〕282 号）和市水务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度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(基金)计划的通知》（汕水移〔2019〕1 号），现将 2019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下达给你们（具体项目、金额、支出功能科目详见附表）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工作。请切

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同时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二、请尽快将本次下达资金分配拨付至有关单位。切实提高预算资金执行进度。

附件：2019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下达分配情况表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汕尾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1 月 16 日印发

附件:

2019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
资金(基金)下达分配情况表

单位: 万元

县 别		其他资金项目资金	后期扶持政策实施 工作专项补助资金	移民补助资金	备注
	小计	功能分类科目 (2130321)大中型移民 后期扶持专项支出	功能分类科目 (2130321)大中型移民 后期扶持专项支出	功能分类科目 (2082201) 移民补助	
市 级	10		10		市水务局 (移民办)
陆丰市	1255	1247	8		
海丰县	2076	2068	8		
陆河县	270	262	8		
城 区	82.18	34	3	45.18	
合 计	3693.18	3611	37	45.18	